

东风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编制，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从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五方面阐述东风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一）、主动公开

东风乡以服务民众为导向，积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24 年，通过政务公开栏等平台，主动公开信息 125 条。其中政策文件解读类 10 条，业务工作动态 90 条，规划总结类 15 条，人事信息 2 条，资金信息 8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东风乡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完善信息管理机制，确保公开信息准确规范。明确信息收集、审核、发布流程，各部门负责信息收集整理，经分管领导审核后发布。建立信息更新制度，定期梳理公开信息，及时更新调整，确保信息时效性。同时，严格遵循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信息进行保密审查，防止涉密信息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郸城县人民政府官网”等平台，及时推送政策解读、工作动态等信息，增强互动性。2024 年，信息阅读量显著提升。

（五）、监督保障

构建全方位监督保障体系，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成立监督小组，定期检查信息公开内容、流程，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设立意见箱、投诉电话，接受社会监督，2024 年未收到信息公开相关投诉。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部门考核，明确考核标准，对工作成效显著部门予以表彰，激励各部门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1. 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提升，部分信息发布存在延迟。
2. 信息公开内容的全面性不足，部分领域信息解读不够深入。

(二)、改进措施

1. 加强信息公开时效管理，建立信息快速发布机制，确保信息及时传递。
2. 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加强专业领域信息解读，提升公众理解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东风乡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3日